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曾詩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sh100244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霄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12942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1294251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承辦「桃園市112學年度
國小英語文教師專業社群發展計畫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2年11月29日桃教小字第1120119437號函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「2030雙語政策—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教師參與及運作專業學習社群，增加教師間之專業對話，提升教師專業教學技巧，以增進學生學習成效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本計畫內容摘要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期程：113年2月起至113年6月28日止。
 - (二)實施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國小教師。
 - (三)申請方式：有意申請之學校請於113年1月19日（星期五）前將申請計畫表、進度規劃表及經費概算表之正本郵寄或親送至八德區瑞豐國小。



(四)辦理方式：

- 1、每社群至少3名教師以上（可含正式老師、代理及代課老師、實習老師），其中1人為召集人，亦鼓勵跨校協作參與。
- 2、社群成員自行規劃英語文或雙語社群實行方式，可包含英語文教學觀察與回饋、教學檔案製作、主題探討及主題經驗分享等。
- 3、社群活動實行應以不影響學校教學活動為前提。
- 4、社群運作應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有效策略為主，方式可包含推動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、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設計及班級經營等。

四、檢附「桃園市112學年度國小英語文教師專業社群發展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